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12 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
初階培訓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30 條第 3 項及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準則第 22 條規定，培訓具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素養人才資格人員。
- 二、教育部 110 年 7 月 14 日臺教學(三)字第 1100082461B 號令修正發布「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初階培訓課程 23 小時，如附件一)。

貳、目的

依性別平等教育法培訓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調查處理專業素養人才，提供性別平等教育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知能訓練：

- 一、培植專業人員了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相關法規和處理程序，增進其辨識校園性別事件敏感度和調查處理專業知能。
- 二、提升專業人員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行政協調能力。
- 三、增進專業人員了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當事人之心理脈絡與身心反應，運用正確的概念及輔導技巧於調查程序，提升調查人員之晤談能力與團體動力。
- 四、促進專業人員面對行政懲處追蹤困境之處理技巧，提升其問題解決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機關：教育部國民與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下稱新營高工)。

肆、培訓時間：112 年 3 月 27 日至 29 日(星期一至星期三)，計三天兩夜。

伍、培訓地點：待招標後，另行 EMAIL 或通知。

陸、培訓課程：初階培訓課程(如附件二)，共 23 小時。

柒、參加對象

- 一、非曾涉及校園性別事件，並經調查後事實認定成立之行為人，另請勿薦派實習教師、契約進用人員、代課教師。
- 二、本次培訓課程每一梯次預計招收 120 名，如超額報名時，以學校未具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資格人員者優先錄取，次依學校具有調查專業人員人數多寡、報名先後順序錄取，額滿為止。
- 三、上開經本署確認後，由承辦學校公布通知正取(備取)人員。本培訓課程不接受旁聽。

捌、參加人員權利與義務

- 一、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每堂課均需簽到與簽退（每堂課遲到 15 分鐘以上者，該堂課不計時數），結訓後核發本署初階培訓研習證書。
- 二、全程完成初階培訓、進階培訓、高階培訓後，方由本署提報教育部核定列入調查專業人才庫。
- 三、學員如攜帶電腦，請勿從事與課程內容無關之作業，並且不得使用相關網路通訊軟體（如 Line、FB、yahoo... 等）。
- 四、課程內容如涉及案例研討，敬請遵守保密原則。

玖、報名時間及方式

- 一、即日起至 **112 年 3 月 3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止**，請至線上填妥 112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報名表如附件三（網址：<https://forms.gle/thYN9fubTDbMP4347>），或掃描 QRcode。
- 二、錄取名單於 **112 年 3 月 10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後** 公告於新營高工首頁/「最新消息」公告。



壹拾、交通資訊（接駁方式）

- 一、報到首日備有交通車，參與研習人員若需要搭乘者，到場搭乘。接駁車訊息如下：
 - (一)高鐵嘉義站二號出口/上午 8：10。
 - (二)臺鐵嘉義站後站出口/上午 8：20。

二、會議地點:待招標完成後，公告於新營高工網頁，並以 E-mail 通知參訓人員。

壹拾壹、承辦學校聯絡方式

- 一、聯絡人：鄭文凱 訓育組長
- 二、聯絡電話：06-6322377 轉 202
- 三、傳真號碼：06-6358445
- 四、E-mail：30824@gm.hyivs.tn.edu.tw

壹拾貳、經費來源

- 一、本活動所需經費由國教署委辦款項下支應。
- 二、參加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和課務排代。

壹拾參、研習配合事項

-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如有呼吸道症狀、發燒、身體不適等情形請勿出席與會。活動期間請主動積極配合各項防疫措施，提醒體質敏感、有慢性病者，於人潮較密集區，仍建議戴口罩，並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最新防疫措施配合辦理。
- 二、活動期間若有任何不適，請立即主動通報工作人員，依工作人員指示即刻就醫治療；活動結束後，倘因發燒或身體不適住院，請依教育部「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規定，辦理通報事宜，並副知本活動單一聯繫窗口訓育組。
- 三、因故無法參加者，請提早於活動 7 日前來電告知承辦學校，俾利通知備取人員。
- 四、如因不可抗拒之因素(如天災、颱風或重大意外等)以致活動延期或無法辦理時，將以 e-mail 並公告於新營高工網站首頁最新訊息。通知參與學員。
- 五、報名本活動前，請務必詳閱報名須知及相關規定。

壹拾肆、獎勵：辦理本活動人員依規定敘獎。

壹拾伍、本計畫經本署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未盡事宜，得適時補充修訂並通知參與人員。

附件一

教育部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課程

110年7月14日

課程目標	課程名稱	課程主題內容綱要	授課時數
	課程說明介紹		不計列時數，以 20 分鐘為限。
意識培力與增能	性別歧視之禁止	1. 以 CEDAW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為主，講述整體面向之性別歧視之內涵。 2. 尤應包括性別迷思及刻板印象之社會文化因素(以 CEDAW 第 5 條為準)。 上述 CEDAW 課程應達 1 小時。 3. 輔以《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兒童權利公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之歧視意涵，並說明人權之基本概念。	2
		以上開公約條文結合校園性別事件案例進行說明，俾運用於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	2
法規知能與運用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 ◎授課人員：建議為具法律專業背景或精熟該等相關法律者	1. 辨識校園性別事件之敏感度及調查處理專業知能。 2.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基本概念：包括性別平等教育法、性騷擾防治法、性別工作平等法之適用及程序，說明相關法規之定義與比較、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之樣態與實例...等。 3. 刑法第 227 條(包括學校處理學生間發生刑法第二百二十七條事件應注意事項)、少年事件處理法等相關法令解說。 4. 教育部相關函釋。	3
法規知能與運用	行政程序法於調查程序基本概念	針對調查程序中行政程序法之適用重點(如：迴避、閱卷、調查證據、送達等)及相對之法律效果進行授課。	3
法規知能與運用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	1.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處理程序及相關法規。 2. 橫向分工之行政協調等。	3
調查策略與技術	運用諮商技巧於調查程序中之訓	1. 調查人員的晤談能力、調查人員的團體動力等(避免以誘導式問話之	3

	練	技巧)。 2. 處理兒童及少年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之專業技巧及注意事項。	
調查策略與技術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	調查小組組成之注意事項、分工及調查程序發動。	4
法規知能與運用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懲處追蹤與行政救濟	1.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懲處之適用規定解說，及可能遭遇之困境與解決之道等。 2. 申復及救濟程序解說。	3
時數合計			23
備註：1.按課程順序授課。 2.完成初階培訓且有案件調查經驗者，優先參加進階培訓。			

附件二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12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課程表

第 1 天：112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一)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地點
08:30-09:10	報到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依得標廠商而定
09:10-09:20	開幕式	國教署長官 新營高工黃進雄校長	
09:20-09:30	課程說明簡介	國教署承辦人員	
09:30-11:00 (90 分鐘)	行政程序法於調查程序基本概念 (一)	輔仁大學 吳志光 教授	
11:00-11:10	休息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11:10-12:00 (50 分鐘)	行政程序法於調查程序基本概念 (二)	輔仁大學 吳志光 教授	
12:00-13:00	午餐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13:00-14:30 (90 分鐘)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 懲處追蹤與行政救濟(一)	輔仁大學 吳志光 教授	
14:30-14:40	休息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14:40-15:30 (50 分鐘)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 懲處追蹤與行政救濟(二)	輔仁大學 吳志光 教授	
15:30-15:40	休息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15:40-17:10 (90 分鐘)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 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一)	國立政治大學 隋杜卿 副教授(退休)	
17:10-17:20	休息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17:20-18:10 (50 分鐘)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 基本概念及相關法規(二)	國立政治大學 隋杜卿 副教授(退休)	
18:10-	晚餐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第 2 天：112 年 3 月 28 日(星期二)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地點
09:00-09:30	報到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依得標廠商而定
09:30-11:00 (90 分鐘)	運用諮商技巧於調查程序中之訓練(一)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張麗君 諮商心理師(退休)	
11:00-11:10	休息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11:10-12:00 (50 分鐘)	運用諮商技巧於調查程序中之訓練(二)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張麗君 諮商心理師(退休)	
12:00-13:00	午餐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13:00-14:30 (90 分鐘)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一)	世新大學 羅燦煥 教授	
14:30-14:40	休息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14:40-16:10 (90 分鐘)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程序(二)	世新大學 羅燦煥 教授	
18:30-	晚餐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第 3 天：112 年 3 月 29 日(星期三)

時間	課程(活動)內容	主講(持)人	地點
08:30-09:00	報到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依得標廠商而定
09:00-10:30 (90 分鐘)	性別歧視之禁止(一)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游美惠 教授	
10:30-10:40	休息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10:40-12:10 (90 分鐘)	性別歧視之禁止(二)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游美惠 教授	
12:10-13:00	午餐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13:00-14:30 (90 分鐘)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 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一)	世新大學 羅燦煥 教授	
14:30-14:40	休息	新營高工服務團隊	
14:40-15:30 (50 分鐘)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 處理程序及行政協調(二)	世新大學 羅燦煥 教授	
15:30-16:30	綜合座談暨閉幕式	國教署長官 新營高工黃進雄校長	
16:30-	賦歸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112 年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報名表**

單位名稱		服務單位		職稱	
姓名		聯絡電話	():	手機 :	
身分證號碼		生日	年	月	日
性別		用餐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e-mail					
搭乘調查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前往 <input type="checkbox"/> 高鐵站接駁 <input type="checkbox"/> 臺鐵站接駁		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不住宿	
參加資格 (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本實施計畫第柒項之參加對象所列第一至第二項資格者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尚未具有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才庫資格人員				
參加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國教署所主管「國立高中職學校」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國教署所主管「私立高中職學校」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國教署所主管「特殊學校」教師 <input type="checkbox"/> 國教署所主管「國立國民小學」教師				
參與調查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參與過調查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參與過調查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				

填表完成後，可掃描本表並傳送至 30824@gm.hyivs.tn.edu.tw，鄭組長收